

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0年10月30日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柏瑞旗艦全球平衡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93年3月10日
經理公司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基金種類	組合型
受託管理機構	N/A	投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PineBridge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不配息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benchmark	N/A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N/A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投資於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在國內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即本國子基金）及經原證期會及金管會核准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提供投資推介顧問服務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及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美國店頭市場（NASDAQ）交易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即外國子基金）。投資於外國子基金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六十五，且投資於本國及外國子基金之總金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其中投資於股票型基金部分，每季平均不得高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且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

二、投資特色/策略：

採取全球資產配置之原則，投資於外國子基金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六十五，另將子基金區分為股票型及債券型，原則上股票型及債券型之配置比例標準分別各為五成，並隨時蒐集全球相關報告與資訊，依據各市場經濟與投資現況，輔以專業投資分析人員每月定期投資配置意見，以百分之二十作為調整之上下限，動態調整為最適之投資組合。

投資特色:1.股、債基金全球平衡布局；採股債平均基準配置為基準比重，股票型 50%、債券型 50%。2.動態調整組合，以達基金長期穩定報酬為目標；本基金以基準比重之百分之二十為調整機制，配合市場變化，動態調整最適投資組合。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投資涵蓋之子基金可能投資於國內、外證券以謀求長期資本利得及投資收益。惟證券之風險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可能影響本基金潛在投資風險包括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大量贖回之風險、清算期間之風險等。有關本基金之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具股債平衡的特性，投資策略相對積極，故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風險報酬等級之分類為 RR4，本基金適合能承較高風險之投資人。（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依基金投資標的風險屬性和投資地區市狀況，由低至高編製為「RR1, RR2, RR3, RR4, 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惟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僅供參考，不得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1/9/30

投資類別/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境內_投資國外債券型	159	6.07
國內_現金 / 存款	177	6.74
境外_全球股票型 / 平衡型	383	14.62
境外_美國股票型 / 平衡型	708	27.02
境外_歐洲股票型 / 平衡型	218	8.32
境外_亞洲股票型 / 平衡型	49	1.87
境外_日本股票型 / 平衡型	104	3.98
境外_新興市場股票型 / 平衡型	55	2.08
境外_債券型	729	27.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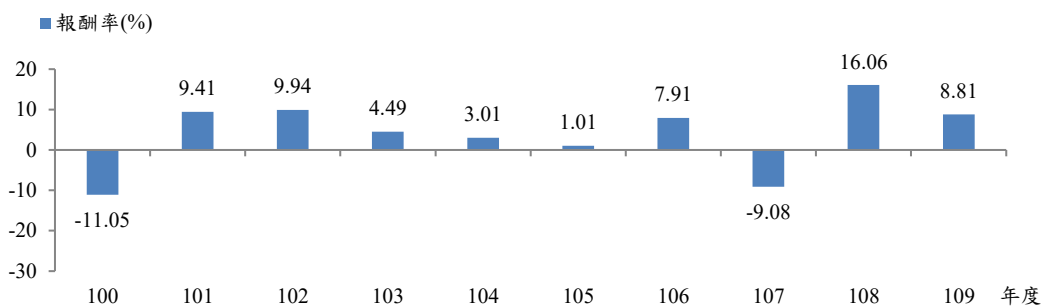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淨值(單位：元)

Price, 預設, LC 2011/10/3 至 2021/9/30



資料來源：Lipper，2021/9/30。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資料來源：Lipper，2020/12/31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期 間	最近 三個月	最近 六個月	最近 一年	最近 三年	最近 五年	最近 十年	基金成立日至 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1.25	1.47	9.10	17.63	25.59	68.77	113.50

資料來源：Lipper，2021/9/30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收益分配金額 (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資料來源：柏瑞投信，資料日期：2020/12/31。本基金不分配收益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費用率	0.85	0.85	0.85	0.84	0.80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0.70%</u>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0.15%</u>
買回收件手續費	每件新臺幣 <u>100</u> 元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 <u>1,000,000</u> 元
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最高 <u>2%</u> 乘以申購單位數		
買回費	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最高 <u>1%</u> 乘以買回單位數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 14 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u>0.3%</u> 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依信託契約第十條之規定負擔各項費用）		

註一：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19頁至第20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柏瑞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pinebridge.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pinebridge.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本基金投資子基金部分可能涉有重複收取經理費。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柏瑞投信服務電話：(02)2516-7883

TO110054